

##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概述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2022年整体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为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的担保额度。上述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2日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2-037）。

#### 二、授信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新视界”）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界眼科”）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分别申请人民币2,900万元和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新视界眼科为上述2,900万元的授信业务提供价值4,225万元的医保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公司、上海新视界东区眼科医院有限公司及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为上述合计3,900万元的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三、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剩余可担保额度(万元)
-----	------	---------	------------------	---------------	---------------	--------------	-------------

公司、上海新视界 东区眼科医院有 限公司、上海新视 界中兴眼科医院 有限公司	上海新视界 眼科医院有 限公司	100%	64.63%	50,000	34,360	3,900	30,460
--	-----------------------	------	--------	--------	--------	-------	--------

####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住 所：上海市长宁区汇川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田小波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0840818987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眼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验光配镜，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眼科医疗服务

与公司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光正新视界 100% 股权，光正新视界持有新视界眼科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查询，新视界眼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1,649.22	33,648.46
负债总额	20,453.34	24,874.49
净资产	11,195.88	8,773.97
主要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0,049.54	8,953.44
利润总额	371.23	-1,463.47
净利润	276.49	-1,412.81

####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额度：人民币 3,900 万元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

保证期间：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7,371.64 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金额为 37,371.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9.74%，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互相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 **八、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 《最高额保证合同》
5. 《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